

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10月27日，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9名董事全部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中独立董事3名，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2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颜军先生主持，出席会议董事经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经审议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全体董事一致认为：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公正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的实际情况，报告中所载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调整“珠海一号”遥感微纳卫星星座项目的投资进度，将该项目的建设期延期至2023年12月31日。

《关于调整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的公告》及独立董事独立意见详细内

容见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0 月 29 日